

“¹¹ 编 共¹¹ 计划

“骗夫”计划

金 萱 著

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

责任编辑:雪昆

封面设计:丹田

紫萝兰系列

“骗夫”计划

金 萱著(台湾)

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

(南宁市七一路星湖路北二里 8 号)

南宁市新华印刷厂印刷

南宁市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:6 字数 120 千字

1998 年 6 月第一版 199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3000 册

ISBN7—536—33209—8/I. 638

定价:9.80 元

内 容 提 要

半个男人？

没错，“他”的职位是太监，但真实里却是百分之百的女儿身。“他”的美让公主嫉妒，使同性垂涎——可这也是不得已的呀！

隐姓埋名躲藏在宫中供人使唤，只为有朝一日手刃灭门仇人……

不妙的是，才刚有那么一点眉目，麻烦就上身了。

是真的有缘？相隔多年后的相逢景况竟还是湿淋淋的狼狈样——

他又救了她一次。

担心“身分”曝光，还是赶紧溜……

呀！他怎么“欺”上来了？莫非这威远侯……

还是他“摸透”了她是女儿身？

楔子

“老爷，官兵就快来了，我们快走吧！”忠心耿耿的王伯催促着仲孙良。

“唉。”仲孙良心酸地摇头。“都怪我，明知斗不过那班奸臣贼子，却仍是强自出头，如今祸延子孙，落得满门抄斩的命运。”

“老爷，别再说这些了，现在最重要的是带着少爷、夫人和小姐走。”王伯着急地开口。

“不，你带他们走吧。”仲孙良听着外面纷乱的脚步声，心知时间已不多。“如果我们都走了，极可能一个也走不掉，我自己作的孽就由我一个人来承担。”

“不！老爷，要走就大家一起走。”仲孙夫人由内室奔出，手中抱着尚在襁褓中的幼女，身後跟着方满四岁的仲孙齐。她对着仲孙良哭喊着：“你好狠的心哪！居然要丢下我一个人，我们早就约好要同生共死的，你都忘了吗？我绝不一个人走。”

“琳儿，我……”仲孙良无言以对。“你快带着我们的孩子走吧，迟了就来不及了！今生是我

“骗夫”计划

对不起你，但求来生我能好好补偿你。”他语带哽咽地说。

“少了你，我也绝不苟且偷生。”仲孙夫人的脸上是一片平静，似乎早已作出决定。

“琳儿，你……”仲孙良满脸的不舍与感动。

只见仲孙夫人转向跟了他们二十多年的王伯，将幼女交给了他。“王伯，齐儿和盈儿就拜托你了。希望你能带他们逃离魔掌。”她不舍地看着两个宝贝的稚儿。

“快走吧，迟了就来不及了。”

“这……”王伯迟疑地看着他们，正欲再开口劝说，屋外的脚步声已渐渐逼近，只得牵起小少爷的手，速住後院跑去二逗两个稚龄幼儿似乎也察觉到危机迫在眉睫，竟是无声无息地跟着王伯走。

仲孙良及其夫人目送他们远离之後，总算松了口气。

“琳儿，你怕吗？”仲孙良柔声问着。

“不。”仲孙夫人脸上露出了抹凄美的笑容。
“只要限你在不怕。即使是死亡，我也^{跟一起}会^会从容以对。”

仲孙良牵过她的手，两人默默地相视无言，静待死亡的来临。

“皇上，吴王实在太猖獗了，连新^帝临朝也不

肯入朝觐见，太不把圣上放在眼底一了。”大中大夫曰——~~腿错~~一脸激愤，~~众愤~~愤难平地说。

“这……”汉景帝也是心中不悦上迨吴王也未免太不把他瞧在眼里，好歹他也是大汉的新帝。

“恕臣斗胆，臣以为当今之势，藩国的力量太过强势，是该采取制衡的手段了，否则将来可就尾大难掉了。”曰——~~龟错~~忠心耿耿地进言。

“依你之见，可有何良方？”

“奏皇上，先帝之时，贾谊贾大夫曾献上一篇治安策，说明国家的几项沉病，包括诸侯难制、匈奴侵略、太过奢华、上下没有礼节、不重礼义廉耻等，臣愚昧，自认不能出其右，这治安策确是治国的良方。一旦~~龟错~~生平最佩服之人便是贾谊，是以大力推荐他的遗策。

“嗯。”景帝深表赞同。“这治安策朕也曾拜读过，的确是治国安邦的宝典。只是诸王皆是我刘姓子弟，朕初上任便拿他们开刀，难免落人话柄。”景帝有些为难。

“皇上，做事必须要当机立断才行，机会稍纵即逝。”曰——~~龟错~~慷慨陈词。“您可以趁这次机会消灭吴国的兵权，徵收东南的盐水之利，以利国库的收入上豈非一举数得？”

的确，吴国位处东南，属富庶之区，内有铜

铁可冶钱，临近海边有海水可以煮盐，因此国家非常富强。也正因天高皇帝远，以致吴国的气愈来愈猖狂。若能藉此次机会将东南富庶之区纳入国库，确实大有助益，因此景帝也十分心动。

“你所言甚是，只是此事必须从长计议，也不必急於一时。”景帝虽是心动，但仍有为难之处。

“皇上……”

田蚡错欲再进言，但景帝却挥挥手阻止了他。

“此事无庸再议，待朕仔细考量之後再作决定吧！你暂且退下。”

“是。”

待田蚡错退下後，景帝转向倚在窗前的威远侯靳恺威。“你觉得如何？晨大夫之您觉得如何？”靳恺威不问反答。

“早……”景帝顿了顿，笑答道：“我想听听你的意见，怎么你反倒问起我”

“口藺大夫之见立意甚佳，对国家的长治久安的确是有很大的帮助，不过，皇上难道忘了，我可也是诸王之一，国家的沉啊，您怎么好来询问我如何对付自己呢？”靳恺威似笑非笑地说。

“因为朕信任你啊。”

威远侯靳恺威之母，乃是汉景帝的姑母，两人从小便一起长大，是以感情融洽，有如亲兄弟

一般。但由於威远侯靳恺威对权位名利的争夺极不耐烦，是以在年少时即离家远赴天山学艺，拜在天山老人门下，习得子身好武艺。学成归来後，又拜在太尉周亚夫麾下，学习带兵打仗的本领，直至近日才返家继承爵位。

这位朝中新贵，既是皇上的童年知交，又是威远侯府的王爷，兼之本身有着气宇轩昂、仪表不凡的外表，和昂藏七尺的身躯，使得京城名门闺女趋之若惊，人人都想攀上这门亲事。偏偏威远侯本人對於成亲一事无动於衷，即使全京城的人都热切地猜测着哪家闺女会雀屏中选，威远侯府仍是毫无动静。

“其实一大夫说的不错，诸王拥兵自重的确不是好现象，尤其是吴、楚等国地处偏南，地区富庶不说，吴王、楚王又不受朝廷控制，将来必成祸灾。”

威远侯中肯的精辟见解让景帝连连称是。

“那你说朕该如何**办**才好呢？”

“知己知彼才能百战百胜，目前我们该了解的是他们的实力如何，再来决定该怎么做吧。贸然躁进地削减他们的兵权绝不可行。”

“圣上，您这皇帝当得还满轻松的嘛。”威远侯轻笑调侃着**心**耿耿的大臣为您先想到了，这驾御人的功夫可真不赖。

“什么事都有忠”

“哪里！岂敢！岂敢！”两人谈论完公事便互相开起玩笑了。“本朝自开朝以来，便一直采用黄老学说，以清静无为、不扰百姓为原则。朕不过是奉行先帝的主张，无为而治上让臣子有更大的发挥空间罢了。”

“好个无为而治啊！皇上可真英明，佩服！佩服！”靳恺威拊掌而笑。

“对了，听说你最近跟百花楼最鲜的那朵红牡丹走得很近，可能要迎她进门了，是吗？”景帝试探地问。

威远侯闻言大笑。“小道消息，岂能尽信。我也不过是去听了几次曲儿，探了几次香闺罢了，何来迎娶入门之说？未免太荒诞了。”

“但不知这朵牡丹是否真如其名，娇柔又多情呢？”景帝羡慕地问。

靳恺威见景帝一脸欣羡之情，忍不住卖卖关子。

“得了吧，非佛门人别说佛门事。快告诉我吧。”景帝常年在深宫中，实在颇为好奇外面的佳丽与後宫的叁千粉黛有何差异。

“那朵牡丹的确是雍容华贵，却也是俗丽难耐，禁不起细细品味。”靳恺威仔细地分析。“若要我选择，我宁愿要一朵空谷幽兰，只我一人慢

慢赏析。”

“哦？”景帝^帝兴致盎然。“但不知你找到了没？”

“唉，至今尚无缘结识，所以我只好继续这漂泊的生活了。”靳恺威低头唉声叹气，状似十分无奈。

“你呀，”景帝^帝笑着敲敲他的头。“我看一定是你不认真去找，你根本就爱死了这自由自在、无拘无束的生活吧。”

威远侯爽朗地一笑，算是默认了。

“今日就留下来陪朕吃顿饭吧，咱们兄弟好久没有谈天论地，促膝长谈了。”

“嗯，恭敬不如从命了。”

“小银子，快过来帮我看看这金钗插得正不正？”兰若公主命令着她跟前的小银子”

“公主这钗插得很正，发型很美，衣裳也很漂亮，您整个人看起来简直是十全十美^人如天仙下凡似的，不用再挑剔了吧。”小银子苦着脸回答兰若公主。

这兰若公主是当今圣上的妹子，从小便备受娇宠，在宫内呼风唤雨，无人敢违逆她的旨意，所以养成了她骄纵的个性，稍有不顺便怒颜相向，是以宫中内侍皆视服侍公主为畏途。虽然担任了公主的内侍即相当於向宫中的权力核心靠近了一步，但大家还是避之惟恐不及，因为公主的个

性实在是太阴晴不定了，谁晓得哪天她的鞭子就落在身上了。

小银子自小即在宫中长大，对深宫内苑的情形可说是了若指掌，加上一副甜得腻人的嗓音及令人不忍苛责的脸孔，是以被推派来服侍兰若公主。不过，饶是他有绝佳的口才和美丽的面孔，心里还是叫苦连天，因为公主可是不会怜香惜玉的。像这会儿，兰若公主不知为了何故，疯狂地打扮起自己来，试了好几套绫罗绸缎，仍是不满意。小银子看了看堆在床上的衣服，心中不禁庆幸收拾那一团乱的不是自己。

“怎么？才叫你帮我瞧瞧好不好看而已，你就不耐烦了吗？”兰若公主沉下了脸，满是不悦地问。

“小的不敢。”小银子赶紧赔罪，免得公主又发飙。“小的只是想说公主穿什么都好看，实在无须再刻意的装饰了。”小银子祭出叁寸不烂之舌，使力地吹捧兰若公主，想使她消气。

“是吗？”人都爱听好话，兰若公主也不例外，听到这话总算脸色稍霁。

转过身，在镜前旋转了一圈，仔细地看了看自己，兰若公主喜孜孜地自言自语着：“我也觉得我这样够美的了，表哥看了不知道会不会喜欢？”一想到这，便又对自己一身的装扮挑剔了起来。

“小银子，以你半个男人的眼光来看，我这样够迷人了吗？”兰若公主寻求保证地问。

“公主！”小银子有一丝难堪。难怪没有人愿意来服侍这位刁蛮公主，她实在太不给人留余地了，即使自己并不是“半个男人”。不过，他既身为下人还能跟主子计较什么，也只能自认倒楣了。

“公主，您不管怎么打扮都是非常迷人的，简直是风华绝代，颠倒众生。”小银子迎合公主，努力地说些公主想听的话。

“嗯！我也这么认为。”亡道公主可真有自信呢！

不过公主看了看自己，又看了看小银子，忽然又对自己没信心了。“小银子，等一下你不要太靠近我。”公主想了想，又改了口。“不，等一下你有什么事就自己去做吧，我不需你服侍了。”

兰若公主看到小银子，虽然只是一套普通的宫中内侍的制服，但穿在他身上却显示出不同的味道。加上他又有着一副让自己羡慕得要死的脸孔，总是让看到的人心生怜爱，我见犹怜，^二超就让兰若公主更生气了。只要两人一站在一起，吸引目光的人总是小银子。她也曾告知内务府叫他们另派人手来服侍她，不过内务府总推说派不出人手真是见鬼了，内务府人这么多，会派不出人

手来服侍她？不过，兰若公主也知道自己脾气不好，只好将就着用小银子了。但今天是个特殊日子，她可不要小银子来跟她争宠，将表哥的眼光给吸引走了。

有时，兰若公主甚至会怀疑这小银子是不是女扮男装混进宫来的，若不是知道他从小在宫中长大，她早就找人帮小银子验明正身看看了。

“真的吗？公主？”小银子欣喜若狂，总算可以偷得浮生半日闲上迷离这个小“嗯，你走吧，再不走我可要後悔了。”兰若公主的心已不在这，急着想飞奔去找她的表哥了。

“小的这就退了！”小银子急忙告退，深怕公主反悔。

“小宝，我们到御花园後的莲花池去玩好吗？”小银子兴匆匆地到膳房找他的知交好友。

“小银子啊，你不用侍奉我们伟大的公主吗？”小宝放下手中正在洗涤的青菜。

“恭喜我吧！今天公主大发慈悲地放我假呢！要我自己找些事做，运气真好！”小银子喜不自禁地说。

“真好！”小宝羡慕地说。“我还有一大堆菜没洗耶，不能跟你去玩啦。”

“哎呀！没关系啦。天气这么热，我们到莲花池那儿去玩玩水嘛，回来我再帮你洗菜，这样好

不好？”小银子死命地哀求他，想要小宝一起去帮他把风。

这个莲花池位於御花园之内，按理是不得擅入的，不过小银子因常年服侍兰若公主，是以得以自由进出御花园。而这个莲花池位处偏僻，平日极少有人伫足，顶多只在莲花盛开季节才有人流连欣赏，所以每当兰若公主放小银子假时，他就会跑到这个莲花池，枕着岸边的杨柳，度过一个优闲的午後。不过太过清闲可是会挨那些总管们的骂的，所以他才要拉小宝跟他一起去，最起码挨骂也有个伴嘛！

“这……”小宝很是心动，整日待在这闷死人的膳房还真不是人待的地方。

“好吧！我们快走。不过，你得保证会帮我做事哦！”小宝满脸慎重。若被人发现他怠忽职守，後果可是不堪设想。

一到了莲花池，这两人便将鞋袜一脱，将半只脚泡在水中，背靠着岸边的垂柳，脚有一踢没一踢地玩着水，静静享受清风拂面上凉爽舒适的午後。

“好奇怪哦！”小宝看着小银子的白皙玉足，啧啧称奇。“为什么同样是脚，我们的脚却差了十万八千里？你看看你的脚，比大姑娘的还漂亮呢！”

“别胡说了！我的脚不过是小了些，没什么大不了的。”小银子胀红了脸。

“而且，你又怎么知道我的脚比姑娘家的好看，莫非……你瞧过？”

小宝红着脸争辩。“我哪有可能瞧过！我十岁就进宫了，哪有机会看姑娘家的玉足啊？唉！以后也不可能有机会了。”小宝有些怅然若失，不过马上又振作起精神。“其实我是以我印象中我娘的形象来作比较的。你的脚的确是好看多了。”

“多谢夸奖！”小银子看小宝有些沮丧，只得开口劝慰。“我想，你娘应该是个很好的人吧？人也一定长得很美，对不对？”

“其实我离家已经六年多了，这么久不见娘亲，也有些记不得了，不过，在我印象中她是真的很美的，对我也很好，只是家里穷，迫不得已只好送我入宫。”小宝耸耸肩，一脸的无奈。

“其实你还算好的，毕竟你还见过自己的父母亲，我可是从小就在宫中长大，若不是王公公照顾我，我早就没命了。你还算是幸运的了，至少父母都在，而我，连父母是否健在都不知道呢！别难过了。”小银子对自己的身世倒是处之泰然，只是拼命安慰小宝。

“对不起！我忘了你比我还惨，居然在你面前抱怨。”小宝心中真是内疚不已

“无所谓啦!”小银子只是咧嘴一笑。

“对了，公主今天为什么这么好心放你假呢?”小宝好奇地问。

“我也不太晓得，只知道公主今天打扮的花枝招展的，口中嚷嚷着要吸引别人的注意。”小银子有些迷惑地说。“宫中有来了什么贵客吗?”

“贵客?”小宝低头一想。“我知道了!今日皇上下令御膳房备宴款待威远侯，害我们忙了一早上呢!”他一拍手，兴奋地说。

“威远侯?”小银子低头寻思。“是最近新继承爵位的威远侯靳恺威吗?”没想到他回来了!

小银子回想起以前的事。那时靳恺威是威远侯府的小世子，镇日穿梭於後宫一起嬉戏。那时的自己，只是个扫地的小太监，与高高在上的威远侯世子原不会有任何关连。记得那次他一时贪玩，跑到莲花池来摘些莲花，却因不识水性而几乎惨遭灭顶，若不是靳恺威，恐怕自己早已不在世上了。

自此以後，小银子就将靳恺威视为自己的偶像，老是央求着他带自己到处走走，而靳恺威也好脾气地不曾拒绝。当靳恺威离家去拜师学艺之时，自己着实伤心了好一阵子，没想到他已经回来了，而且还继承了威远侯之位。

不知道他是不是还记得自己?小银子自嘲地